

证券代码：838911

证券简称：木兰股份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武汉木兰草原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5月18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5月9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吴建顺
6. 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等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吴建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已经由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董事会选举吴建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为换届连任，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算，即2022年5月

18日至2025年5月17日止。吴建顺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规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聘任聂权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聘任聂传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聘任陈波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聘任李伟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以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三年，均为换届连任，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算，即2022年5月18日至2025年5月17日止。以上高级管理人员皆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规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武汉木兰草原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武汉木兰草原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5月19日